

劳动政策研究及研修机构研究所所长
滨口桂一郎

今年5月20日、21日两天，笔者出席了明治大学举行的“第3届日中雇用及劳资关系专题讨论会”，并就日本非正式雇用的历史进行了报告。本专题讨论会由来自日中两国20多位研究者参加，展开了热烈活跃的讨论。然而，其间笔者却深感有一种很不相容的感觉。

在本专题讨论会上，也包括笔者在内，日方出席者作为非正式雇用问题都把讨论的焦点对准了临时工和派遣劳动者等传统的非正式雇用形态。日方出席者在论述中国非正式雇用问题的报告也提出了对农民工的户籍区别和战前以来承包劳务供应的“包工头”，使问题意识得到了共通。然而，中方出席者的报告基本上都提出了分享经济、平台经济这一走在时代最前列的新型非正式劳动问题。那么，造成日中间认识框架上的这种差异究竟又是什么呢。

或许一个答案就是因为在运用这种数字技术新就业形态的进展程度上，中国已远远走在了日本的前头的缘故吧。在日本，的确除了极一部分区域外，尚未对Uber（“优步”）解除禁令，相反，在中国除了先驱者Uber（“优步”）外，在中国创建的“滴滴出行”等新市场参与企业反而已占据了整个经济的相当部分。从这个意义上来看，在专题讨论会上所出现的日中间差异，也许可以说已意味着一个先进的中国与一个落后的日本这一情形。

但是，正如日方出席者所指出的那样，农民工和包工头这种传统的非正式雇用问题依然在现代中国形成了深刻的问题，丝毫没有得到解决。倒不如可以说，缺乏像以日本为首的欧美发达国家通过完善迄今所采取的维护权利的劳动法制来应对或解决整个集体劳资关系，因而作为劳动政策已显露出极其落后的一面。

对于远比日本的先进、同时又极其落后的中国非正式雇用状况，看似很矛盾，但实际在本质上是相通的。可以说，也就是由于法制和劳资关系未确立，而强烈地保留传统的非正式雇用，与此同时，无限制地迅速发展新非正式雇用所致。过去，实现迅速高度经济增长时候的日本，曾经也广泛地展开过“正由于近代的東西尚未扎根，反而毫无抵抗地接受现代最先进的东西”这一讨论。几代前在日本由知识分子所阐述的这一言论，作为描写现今中国的言词也完全适用，有这种感觉的恐怕不只是笔者一个人吧。

当今，围绕以数字化进行新就业形态的讨论，在日本还相当不活跃，而在欧美各国和中国却相当盛行。不过，笔者认为看似同样盛行的欧美与中国的讨论，实际上却存在着很大的差距。尤其在欧洲有关该问题的讨论，如何把传统的雇用形态已确立的社会保障制度和集体劳资关系的框架扩大到该新就业形态上已成为一个重要支柱。因此，笔者认为由于作为其讨论基础的社会保障制度和集体劳资关系在相当程度上尚未确立，反而在今后必须建立这一点上才是中国社会的真正课题。